

# 收入分配论

马源平 著

.7

陕西人民出版社

一个民族要想站在时代最高峰，  
一刻也不能没有理论思维。

——引自一位思想家的名著

## 序一

冒天启

这是一部散发着浓烈油墨清香的书稿模样，但从中我却看到一位“沿着陡峭山路”向科学顶峰攀登的青年学者的奋斗精神。收入分配问题由于它牵动着亿万人们的利益，因此，近年来它始终是经济学研究的“热点”，也是实际经济工作的“难点”。马源年同志以此为攀登科学高峰的起点并提出阶段性研究成果，这是令人十分高兴的，尽管我时间任务极紧，但还是愉快地为这部书的出版说说心里话。

收入分配有两个层次，一是国民收入的分配，比如积累与消费等等；二是个人收入的分配。近年来国民收入分配中已累积了不少问题，但由于它的初次分配中过分向个人倾斜，因此，如果使国民收入的分配更利于国家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不能不成为决策部门关注的重大经济问题。但是在个人收入分配中，由于直接涉及到“饭碗”，与其说它是研究的“热点”，倒不如说它更多地是“舆论”的话点，从“感受”和“经验”中谈经济问题，实难触及深层的矛盾。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国民经济的商品化和货币化程度日趋增强，个人收入分配显现出新的特点，从总体上来看，主要有三点：一是城乡个人收入差距的变

化。其差距在改革前比较大，以1978年为例，城市居民收入相当于乡村居民收入的2.36倍，但由于国家大幅度提高了农产品收购价格，并减少了农产品计划收购中的比重，这使农民通过农产品销售可以从较高的计划价格和集市贸易价格中得到较多的好处，与此同时，又由于实施联产承包责任制调动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增加了上市的农产品，因此到1983年城乡居民收入的差距降为1.85倍。但从统计材料看，从1984年开始，城乡居民的差距又是扩大趋势，1990年，其差距上升到2.42倍，这实际上已经超过了改革前的情况，其主要原因，是农业生产资料价格上涨过猛，从而增加了农产品的生产成本，使提高农产品收购价格对农业生产的刺激作用减弱。二是城市居民收入构成的变化。工资外收入占总收入的比重日趋扩大，从1978年工资外收入占总收入的15%扩大到1985年的20%，到1990年，已达30%以上。工资外收入主要是从单位所获得的多项实物补贴以及洗理费、书报费等，另外还有兼职等收入。如果再加上房租补贴和价格补贴，工资外的收入所占比重将远远超过30%。三是平均主义和分配不公并存。这主要是自1985年工资改革以后，使政府行政分配渠道中的工资收入差距缩小，“平台”扩大，奖金人人有份，各种补贴也是按人头发，江泽民同志在《求实》杂志1989年第12期《认真清除社会分配不公现象》的文章中曾对新平均主义作了严肃批评。新平均主义已经成为影响劳动者积极性的严重障碍。但另一方面，不同产业、不同企业收入水平不平衡，某些行业个人收入偏高，特别是某些“官倒”、“私倒”通过不正当手段牟取非法收入，直接影响了群众心态平衡和社会稳定。围绕上述三个特点，还有不少经济

现象令人迷惑，但是经济学的研究表明：我们正处在由高度集权的实物管理体制向有计划商品经济管理体制转换时期，某些问题很难避免，而某些问题只要增强宏观调控，严格市场规则，则是可以逐步解决的。就个人收入分配来说，不可否认的是总的格局已发生了很大变化；个人收入分配的政策目标已由单纯的保障、平均向鼓励效率为主，兼顾公平的目标转变；个人收入分配的机制已由单纯的政府行政分配向市场分配机制与政府调控相结合的机制转变；另外，个人收入的来源也开始多元化。这种新的个人收入分配格局以及表现出的新特点，说明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分配制度正在建设中。

当然，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分配制度，江泽民同志已经作了完整的论述，他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7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指出：“实行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其他分配形式为补充的分配制度，既要克服平均主义，又要防止两极分化，逐步实现全体人民的共同富裕。”这里又涉及到两个有比较大的争议的理论。

一是有计划商品经济条件下按劳分配实现的机制。马源平同志在这部著作中，对经典作家就按劳分配理论作了述。在我看来，经典作家按劳分配的理论，就其原意来说，主要有三点：一是讲按劳分配是同生产资料公有制相紧密联系的，生产资料的公共占有和共同使用是实现按劳分配的前提，同时又是生产资料公共占有在分配环节上的实现。马克思当时设想，在未来社会中，生产资料已经达到全社会共同占有，因此，按劳分配也是在全社会范围内实现。

二是讲消费资料在劳动者之间的分配，以劳动者向社会提供的劳动数量和质量为尺度，实行等量劳动相交换的原则。马

克思当时设想，在未来社会中，已不存在商品货币关系，劳动者领取消费品的凭证是劳动券而不是货币。三是讲按劳分配与全社会的经济计划相联系，提供给可分配的消费品总量，是作了各项扣除后的剩余部分。但是实践中的社会主义却不是这样，特别是随着公有制基础有计划商品经济得到发展后，国民经济的货币化程度明显增强，按劳分配的具体实施并不那么轻便，难以否认的经济事实是：企业作为一个劳动者联合体从事商品生产，其产品只有进入市场实现等价交换后，劳动者群体的劳动才会得到社会承认，在价值规律面前，所有劳动者群体一律平等，如果个别劳动者群体的劳动低于社会必要劳动，并符合社会需要，只要产品价格准确地反映了产品生产的价值与供求，所得就会高于所费，反之亦然。对劳动者来说，能够分配的只能是市场交易后的所得，当然企业也要作各种扣除。如果劳动者个人的劳动所得与其提供的劳动量大体比例一致，马克思讲的接劳分配才似乎予以兑现。在整个社会范围内，由于劳动量与报酬之间介入了市场交易关系，那么接劳分配实现的新机制到底是什么？这仍然是理论上的一个难题，理论上讲的似乎清楚了，但实践起来还有很大的困难。

二是在个人分配中，如何对待公有制中的股金分红和非公有制中的资产收益？这亦是一个难点。我读过的不少有关收入分配的文章论述中，或者就此却步，或者绕道而行。这是因为在马克思主义经济学中明明白白写道：只有劳动才创造价值，参加个人消费品分配的尺度或依据只能是劳动者提供的劳动数量和质量，资产作为一种死劳动，并不创造价值，资本家正是凭借着死劳动对活劳动进行剥削。18世纪中期，法

国庸俗经济学家萨伊 (Jean-Baptiste Say) 抛弃了斯密经济学中的科学因素，提出了效用价值论，认为资本、土地同劳动一样能提供生产性服务，创造效用，据此断言工资、利润、地租各有自己的来源，劳动——工资、资本——利润、土地——地租，这就是有名的“三位一体”公式。这种曾在经济学说史上遭到马克思激烈批判的庸俗理论，似乎又在现实生活中碰到了实实在在的经济事实，面对这种情况，无非两种选择：或者坚持马克思经济学的理论，抵制股金分红和资产收益，或者从中国仍处于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出发，承认股金分红、资产收益的合理性。当然，也会有新的理论概括。但是正如马克思说过：“只有抛弃互相矛盾的教条，而去观察构成这些教条的隐蔽背景的各种矛盾的事实和实际的对抗，才能把政治经济学变成一门实证科学。”（《马克思恩格斯〈资本论〉书信集》第285页）

总之，马源平同志的这部著作，分析了改革开放后体制转换中收入分配的新特点，分析了有计划商品经济条件按劳分配实现的新机制，同时也触及了类似要素分配的难题，体现了这位青年学者的“求实”、“创新”的治学态度。可以预料，在今后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收入分配理论仍将是经济学研究中的“热点”，众多的文章、著作还会出现，但可以肯定，马源平同志的这部著作仍不失是向科学顶峰攀登中的一个台阶。

1992年元月于北京

## 序 二

何炼成

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实践，远超出了经典作家的设想，在许多方面出现了更为复杂的情况。这既表明在社会主义建立的生产力基础及与之相适应的生产资料所有制形式方面，也表现在社会再生产各环节的规定性方面。因此，正确地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研究和解决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中所面临的一系列经济问题，是时代赋予一代学人的艰巨而光荣的历史使命。

马克思主义不是静止的、封闭的，而是不断发展的、开放的体系，如同马克思主义的产生是建立在批判地吸收人类知识的宝贵财富基础之上一样，研究和解决我国的现实经济问题，也必须有选择地吸收和借鉴当代人类知识的最新成果，当然也包括对当代西方经济学说的批判地借鉴和运用。

马源平同志的这本新著，正是本着这样一种思想——面对中国的实际，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批判地运用当代西方经济学说中的有益成果——对中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收入分配问题进行了较为全面、系统、深入的探讨。

自政治经济学创立以来，同时富的生产一样，财富的分配一直是经济学家关注的重大问题。分配问题不仅同一定的生

产力状况和经济发展水平相联系，而且分配作为生产要素所应有的实现，直接涉及到社会物质利益关系。合理的收入分配对促进社会资源的有效配置和经济效率，对谋求社会公平，都是极为重要的。完全有理由说，缺乏科学的收入分配理论就不可能有完整的政治经济学。因此，对收入分配进行全面深入地研究，不能不构成经济学发展的历史长河中永不衰竭的课题。

建国以来，经济学界对收入分配问题，尤其是其中的按劳分配问题进行过广泛的讨论和深入细致的探讨，取得了可喜的进展。然而，对于收入分配问题的极大关注和重视，莫过于20世纪80年代，并且至今方兴未艾。这是因为，以放权让利为切入点的中国经济体制改革，使经济利益关系和与之相联系的收入分配问题呈现出多样化的局面，收入分配中的问题得到了较为充分的展现，协调收入分配，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已成为事关中国发展道路选择的重大问题。随着改革的推进，不仅在国民经济运行整体上形成了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形式并存的格局，而且在全民所有制经济关系内部，也出现了非完全的按劳分配局面。不仅城乡之间收入分配关系出现了极大的不协调，而且这种不协调也出现在东、中、西部之间，还表现在不同所有制、不同行业之间。不仅传统体制中平均主义这一老问题没有得到解决，而且还出现了收入分配悬殊，平均主义与收入悬殊过大并存的新问题。时代在呼唤，改革与发展的实践在呐喊，负有责任感与使命感的中国经济学界，对此岂能无动于衷，袖手旁观。为发挥理论对于实践应具有的超前作用，《收入分配论》力图对中国经济体制改革中的收入分配现实作出新的理论概括，并给予全面系统的把握。类似著作尚不多见。

本书为把握收入分配问题提供了一种新的思路。作者以投入——收入分配律为主线，运用实证与规范的分析方法，对目前中国分配关系的现状进行了深入考察，分析了扭曲的收入分配格局的原因是多因素交错作用的结果；依据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的总体特征，界定了传统分配理论之不足；以使用价值和价值的形成为真实基础，揭示了收入分配规律的层次性，即一般规律、准一般规律和特殊规律；对收入分配规律的内容诸如分配主体、分配客体、分配依据、分配工具、分配程序、分配机制、分配形式等进行了全面的理论概括；论述了作为收入分配律实现过程必要环节的收入调节机制；进而以新的分配思想为指导，提出可行的推进中国收入分配有序合理的措施与对策。

本书作者既坚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又不囿于传统观点，如对生产与分配的关系，生产、分配与商品交换的关系，收入形成的基础和实现，按劳分配等问题的论述就是以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原理为指导，经过科学论证得出了与众不同的结论，对传统观点有所突破、有所创新、有所前进。综观全书，作者在以下几方面取得了进展。

第一，拓宽了研究范围。过去我们对收入分配问题的研究，基本上是围绕国民收入分配和个人消费品的按劳分配展开的。对国民收入分配的研究，主要集中在积累与消费关系的研究；对个人消费品分配的研究，主要集中在按劳分配及其实现形式的研究方面，而对非按劳分配形式的研究或被忽视或研究不够。然而，随着社会体制改革的深入，所有制结构及实现形式演进，微观分配自主权的扩大，收入分配形式则更加多样化，收入分配机制双重化。协调宏观与微观收入

分配关系的难度加大了，收入调节客观上成为研究收入分配问题不可回避的领域。面对新情况，本书作者把宏观分配与微观分配、按劳分配与非社会主义性质的分配、分配行为机制与收入协调机制等结合起来，进行综合的研究。

不仅如此，还把价格分配、工资分配、财政分配、信贷分配及其相互关系的研究恰当地运用于收入分配研究中。这种研究是符合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实际情况的。这也体现了作者力求从实际出发，为真理而上下求索的精神。

第二，扩大了研究的层次。过去我们对分配规律的研究，主要集中在由于特定生产关系决定的特殊规律的研究上面，把资本主义分配规律归结为按资分配与按劳动力价值分配，把社会主义分配规律归结为在作了各项社会扣除后的按劳分配。本书作者则明确区分了收入分配规律的层次性，把收入分配规律分为一般规律、准一般规律和特殊规律，并给予分门别类的研究。除把由生产关系决定的收入分配规律作为特殊规律进行研究外，还分别把以生产力为分析基础的按生产条件分配作为一般规律、把以生产条件的所有权为基础的分配规律作为准一般规律的研究，这是很有见地的，与收入分配问题自身的整体性与层次性相吻合的。这也同时体现了作者勇于创新的精神。

第三，恰当地运用了多种研究方法。这主要表现在，在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对立统一中把握收入分配关系的运动演化。作者运用经济力与经济关系论以独特的把握，避免了单纯从人与自然或人与人关系分析的片面性，无疑有利于得出符合客观经济运动过程的结论。作者还把过程分析与对规律的揭示结合起来，在抽象层次与具体层次的统一中把握规

律。规律不仅是一种趋势，而且是一个过程，一个动态的过程，以往经济学对经济规律包括对分配规律的研究大多数是把规律排队或现象罗列，抽象有余，具体化不足，应用性差，根本在于忽视了对规律运动过程的把握。本书作者把过程分析与对规律的抽象结合起来研究，则避免了以往经济学研究中的不足。作者还把实证分析与规范分析结合起来，这既避免了单纯从本本出发、条条出发的教条、僵化、危害实践的缺陷，也克服了一味追求“实证分析”，因流于“现象学”而失去理论意义和理论价值的弊端。

第四，理论性与应用性有机结合。理论脱离实际，经济理论的供给滞后于其需求的状况由来已久，至今仍未有根本性改变。本书作者对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收入分配问题给予新的具有一定高度的理论把握的基础上，针对各种扭曲的收入分配关系进行了从对问题的正确把握到对问题成因的深入探讨，并在对策分析中将治本分析与治标分析为一体，这就不仅告诉人们目前应当怎么办，还告诉人们将来应当怎么办。如对分配不公成因的分析，分配规律的表述，以及为推进有序收入分配而提出的方略措施等都很有见地，具体可行，对实际工作有较强的参考价值。再如作者认为应建立以效率为导向的收入分配体制和以公平为导向的支配收入调控机制，对于建立有中国特色的收入调节机制和收入社会保障制度，对于深化分配体制改革有着十分积极的意义。

本书的研究向人们提出了社会主义分配经济学这门新学科的建设问题。尽管作者没有明确指出这一点，但是作者通过对收入分配研究对象的界定，研究方法的探讨，力图揭示社会主义分配规律及其实现形式的努力，对收入分配

调节机制和收入分配管理的研究等等，已向人们展示了社会主义分配经济学所涉及的主要内容。当然，在我国，分配经济学与流通领域经济学和消费经济学相比，显得更为年轻，它的建立、成长和完善，需要经济学界同仁的共同努力，也不是一两本书的出版就能解决的问题。我相信，随着本书及其它关于社会主义收入分配问题著作的出版，我国经济学界关于社会主义收入分配问题的研究，将会达到一个更高的水平，社会主义经济理论将得到更大的发展。

总之，本书是一部专门研究社会主义收入分配问题的著作。它的出版，对广大经济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对大专院校师生、经济理论爱好者，都会大有裨益。同时，由于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收入分配问题的极端复杂和发展变化，有些问题的分析还有待深入，有些观点还有待于进一步探索。作为经济分配战线上的一位老兵，热忱地寄希望于本书的作者和读者。

1992年元月于西安

# 目 录

序 一	冒天启	( 1 )
序 二	何炼成	( 6 )
导 言		( 1 )
一、研究缘起		( 1 )
二、研究方法		( 4 )
三、体系结构		( 9 )
<b>第一章 中国现阶段分配关系实际</b>		( 11 )
一、预备知识		( 11 )
二、现象描述		( 13 )
三、社会、经济效应		( 25 )
<b>第二章 收入分配不合理的成因</b>		( 32 )
一、时代呼唤—— I		( 32 )
二、初步诊断		( 33 )
三、原因剖析		( 35 )
四、时代呼唤—— II		( 45 )
<b>第三章 社会主义分配理论概略考察</b>		( 48 )
一、基本内容		( 48 )
二、理论的不完善性		( 54 )

三、实践的局限性	( 57 )
四、继承和发展	( 60 )
<b>第四章 收入形成过程</b>	( 64 )
一、走出误区	( 64 )
二、生产、分配与商品交换的关系	( 67 )
三、收入形成基础	( 73 )
四、收入形成的实现	( 78 )
<b>第五章 收入分配规律及内容</b>	( 85 )
一、哲学基础	( 85 )
二、一般规律	( 86 )
三、特殊规律	( 88 )
四、收入分配规律的内容	( 95 )
五、各条件收入量的决定原理	( 99 )
六、对有关疑惑的回答	( 102 )
<b>第六章 收入调节机制</b>	( 106 )
一、收入调节的必要性	( 106 )
二、收入调节的理论基础	( 109 )
三、收入调节主体	( 117 )
四、收入调节机制	( 117 )
五、收入调节限度	( 120 )
<b>第七章 推进收入有序合理的对策</b>	( 123 )
一、制定对策的出发点	( 123 )
二、制定对策的基础	( 125 )
三、治本( I )——建立以效率为导向的分 配收入体制	( 128 )
四、治本( II )——建立以公平为导向的支	

配收入调控机制	( 137 )
<b>五、治标——缓解收入分配不合理的措施</b>	
.....	( 140 )
<b>六、加强宣传教育和政治思想工作是必不可少的手段</b>	( 145 )
<b>结语</b>	( 147 )
<b>参考文献</b>	( 150 )
<b>后记</b>	( 153 )

# 导　　言

自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在马克思主义指导下，社会主义经济理论研究获得了前所未有的发展。但面对社会主义实践，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依然逊色于社会主义经济现实长青树的要求。社会主义经济理论落后于社会主义经济实践的事实昭示出一条“经济学原理”的失衡：相对于时代的需要，经济学的“有效供给”不足。作为经济理论工作者，我们深感不安。

中国社会主义的经济体制改革与经济发展向我们提出了严峻的挑战，它要求我们创造出无愧于这个伟大时代，深深根植于中国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的国情，具有理论价值和实际使用价值的经济理论。

## 一、研究缘起

社会主义作为一种崭新的经济制度是以生产资料公有制、计划经济和按劳分配的基本规定步入人间的。也就是说，在社会主义社会，“除了个人的消费资料，没有任何东西可以成为个人的财产”<sup>①</sup>，生产资料实行公有制；“生产资